



#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窩打老道山福音堂

## 場地借用申請表

借出房間:

申請人姓名(請用正楷): \_\_\_\_\_ 聯絡電話: \_\_\_\_\_

電郵(方便通知-請用正楷): \_\_\_\_\_

所屬團契/小組: \_\_\_\_\_ 使用人數: \_\_\_\_\_

借用日期: \_\_\_\_\_ (星期\_\_\_\_) 時間: \_\_\_\_\_ 至 \_\_\_\_\_

借用地方:  廚房(當日須由辦公室開啟「廚房用具」鎖匙櫃才可使用。)

房間(用途:  三福  栽培  查經  祈禱  練詩  其他: \_\_\_\_\_)

**\*如需使用房間鋼琴/電子琴/電鼓, 請同時填寫「器材/樂器借用申請表」**

### 借用守則:

1. 每次借用均須填寫申請表(借用前最少兩個工作天), 填妥後可直接交往辦公室、或透過傳真(2714-2107)、或經電郵 booking@whc.org.hk 給教會處理; 收到教會回覆電話/電郵方為作實。
2. 房間需按借用結束時間交還。如於借用開始時間 15 分鐘後還沒有人取房間, 此房間將會轉移給有需要的弟兄姊妹使用。
3. 場地使用期間, 發生電器故障或物品損壞, 應立即通知辦公室當值人員, 以便處理, 教會保留追究權利。
4. 場地使用後必須將電燈、冷氣等電源關掉, 移動過的東西, 如桌椅、聖經等**需放回原位**, 垃圾應包好放在垃圾桶內。(飯盒及飲品廢物請自行放進廚房垃圾桶內)
5. 使用者必須自行保管個人之財物, 對攜來物品之各類損失, 教會概不負責。
6. 除有教會負責人在場之外, 所有活動均應在教會關門前 10 分鐘完結。
7. 申請之用途必須為教會認可才獲批准, 教會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8. 本守則於 2004 年 9 月訂立並即時生效, 教會保留隨時作出任何有需要之修改而不會公佈。
9. 如借用廚房, 請注意安全; 所有器具使用後**必須**清潔乾淨及還原位置。

申請人簽署(願意遵守以上守則): \_\_\_\_\_ 申請日期: \_\_\_\_\_

----- ✂ -----

### 辦公室填寫

借出房間: \_\_\_\_\_

經手人簽署: \_\_\_\_\_

日期: \_\_\_\_\_